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赤峰分院（单位名称）的检验仪器设备采购(二次)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打码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济南东科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2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磁轭探伤仪（两抓磁粉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秦皇岛市盛通无损检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56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9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旋转磁探仪（四爪磁粉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秦皇岛市盛通无损检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56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9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内窥镜（便携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杰泰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6人，营业收入为5117.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88.72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手持视频声学成像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

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大连胜和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人，营业收入为89.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1.2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台式钠度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华科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79人，营业收入为17686.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883.9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7. 搪玻璃测厚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大连胜和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人，营业收入为89.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1.2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8. 蒸馏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；制造商为大连世隆电子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8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.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大连胜和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25年10月23日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NMGZCS-X-H-250618-1 第1包 2025-10-22 19:19:45

大连胜和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-10-22 19:19:45